

威招审：（sg202111010）号

山东省威海市公益性生态型人工鱼礁 建设项目

施工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威海市刘公岛海洋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山东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1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一、招标条件	5
二、工程招标范围	5
三、项目基本情况	5
四、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6
五、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6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	6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6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6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7
十、联系方式	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1. 总则	14
1.1 项目概况	15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5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5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5
1.5 费用承担	16
1.6 保密	16
1.7 语言文字	17
1.8 计量单位	17
1.9 踏勘现场	17
1.10 投标预备会	17
1.11 分包	17
1.12 偏离	17
2. 招标文件	18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8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8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0
3. 投标文件	20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0
3.2 投标报价	20
3.3 投标有效期	21
3.4 投标保证金	21
3.5 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22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22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4
5.2 开标程序	24

5.3 开标异议.....	24
6.1 评标委员会.....	25
6.2 评标原则.....	25
6.3 评标.....	26
7.1 定标方式.....	26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6
7.3 中标通知.....	26
7.4 履约担保.....	26
7.5 签订合同.....	26
8.1 重新招标.....	27
8.2 不再招标.....	27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7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7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7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8
9.5 投诉.....	28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29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式为准。	29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30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32
中标通知书	32
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33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33
二、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	34
三、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	34
四、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3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6
评标办法前附表	37
详细评分细则（综合评估法）	40
1、评标方法	42
2、评审标准	43
3、评标程序	43
4、其他相关说明	45
5、否决投标条件	4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47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48
一、工程概况	48
二、合同工期.....	48
三、质量标准.....	48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8
五、项目经理.....	49
六、合同文件构成.....	49
七、承诺.....	49
八、词语含义.....	49
九、签订时间.....	49

十、签订地点.....	49
十一、补充协议.....	50
十二、合同生效.....	50
十三、合同份数.....	50
第二节 合同通用条款.....	51
第三节 专用条款.....	52
1. 一般约定.....	52
2. 发包人.....	55
3. 承包人.....	55
4. 监理人.....	58
5. 工程质量.....	58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59
7. 工期和进度.....	59
8. 材料与设备.....	61
9. 试验与检验.....	61
10. 变更.....	62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64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64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64
（一）土建工程主要材料.....	64
① 调价原则.....	64
② 调价基准价.....	64
① 调价原则.....	65
② 调价基准价.....	65
（二）、安装工程主要材料.....	65
（三）、可调价数量确定原则.....	66
工程质量保修书.....	75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75
二、质量保修期.....	75
三、缺陷责任期.....	75
四、质量保修责任.....	76
五、保修费用.....	76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88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79
第六章 图 纸.....	80
1. 图纸目录.....	80
2. 图纸.....	80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82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83
投标函附录.....	8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85
授权委托书.....	86
项目经理简历表.....	87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88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89

山东省威海市公益性生态型人工鱼礁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威招审（sg202111010）号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山东省威海市公益性生态型人工鱼礁建设项目，已由主管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威海市刘公岛海洋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工程招标范围

公益性生态型人工鱼礁建设项目建设（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项目基本情况

山东省威海市公益性生态型人工鱼礁建设项目位于威海刘公岛东部海域，海域使用面积为 51.9034 公顷，水深在 23~36 米之间，工程内容包括拟投入大型生态构件礁的建设、投放 6 艘以上船礁（船礁长度 25 米以上，高 10 米以内的钢制船礁）、用于船礁投放的压舱石（青石）。计划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概算投资约 1823.40 万元。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823.40 万元

四、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 2、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
- 4、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5、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6、投标人近三年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五、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 1、要求承担本工程负责人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 2、项目经理应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 3、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zbt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1-4-13 17:30:00;下载截止时间：2021-4-20 17:30:00 下 载 地 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bt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

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交易五厅】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 09：00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威海市刘公岛海洋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环翠区滨北路 101-2 号

地 址：荣成市观海中路 16 号

邮 编：264200

邮 编：264300

联 系 人：张鹏

联 系 人：王惠慧

电 话：0631-5277339

电 话：0631-7567778

传 真：

传 真：0631-7567778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zczbgcb@163.com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市刘公岛海洋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环翠区海滨北路 101-2 号 联系人：张鹏 电话：0631-527733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荣成市观海中路 16 号 联系人：王惠慧 电话：0631-7567778
1.1.4	项目名称	山东省威海市公益性生态型人工鱼礁建设项目
1.1.5	建设地点	威海刘公岛东部海域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公益性生态型人工鱼礁建设项目建设（详见工程量清单）
1.3.2	计划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一、企业资质要求： 1、投标人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2、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 3、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5、投标人近三年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二、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1、要求承担本工程负责人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项目经理应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三、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答疑。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澄清	澄清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人修改的时间和方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修改	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且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书面文件。

3.2.3	招标控制价	本工程设立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为： 1823.40 万元 。 (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决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壹拾万元整(人民币 100000.00 元) 1、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需从基本账户转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 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若投标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0592-6254455。 投标单位如为纸质保函的，将纸质保函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纸质保函原件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 若为联合体投标，保证金以牵头人的名义缴纳。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	无

	目的年份要求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4	投标文件份数	书面投标文件份数： 2 份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是。电子光盘或 U 盘。 电子版文件形式：1. 按威海电子招标投标管理系统要求制作的电子版投标文件（ztb 格式）服务器上传版一份。2、普通 U 盘或光盘 1 份。
3.6.5	装订要求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商务标、技术标装订成一册采用胶装方式，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内包封封面和密封条骑缝处及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处应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1.2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 标记	1、投标人应将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在一个包封中 2、包封应写明：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封套时间为开标时间精确到分。。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5 月 7 日 9 时 00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第五开标厅（地址：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第五开标厅（地址：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和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推荐中标候选人人数：3 名。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业绩将随中标公示一同公示。
7.3.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投标文件附截图。否则否决投标。 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2、近 三 年 投 标 人 无 行 贿 犯 罪 记 录 截 图（ 登 录 中 国 裁 判 文 书 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3、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截图。 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4、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开标时， 招标代理公司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查询。 5、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后发现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的不良行为，应否决其投标，若为中标企业，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6、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7、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8、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9、监督电话： 0631 - 5303553。
11	电子招标投标	是，采用电子招标系统。具体要求详见本章附件五
根据威住建通字【2020】6 号《关于做好疫情期间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防控工作的通知》，为做好疫情期间招标投标的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有序开展招投标交易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本工程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开标、评标均以系统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推行“不见面远程开标”，投标单位自愿选择是否到达现场。到达现场的投标人必须无发热、感冒症状，必须全程佩戴口罩，主动接受体温测量及消毒措施。外地投标人进场还需按规定提交健康准入证，否则在递交投标文件、相关证件并签到后，自行在随行车里等待。 招标文件要求的纸质文件，可采用邮寄方式在投标截止前寄达（以邮件送达签收时间为准）代理公司。收件地址：荣成市观海中路 16 号志诚招标 715 室 请各投标人在开标(投标截止)时间随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_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 配合完成开标环节相关确认工作(包括在线签到、在线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等)，避免因疏漏或疏忽导致开标会议延迟。 2、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结束后，评委评标期间，随时保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电子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 15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 3、若投标人在 15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评标委员会申请延长时 间，并说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4、请投标单位认真学习系统操作流程，务必在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在开标 2 小时前进行模拟开标，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具体如下：

①失信被执行人；

②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③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④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⑤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⑥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 ⑦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⑧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 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⑩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⑪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 ⑫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 ⑬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⑭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⑮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⑯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⑰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⑱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⑲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⑳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㉑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㉒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㉓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㉔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㉖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㉗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㉘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㉙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㉚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㉛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㉜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㉝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㉞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③⑤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③⑥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③⑦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③⑧城市管理违法建设失信主体。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可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本工程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工程分包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12 偏离

投标文件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布，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修改：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 (5) 投标保证金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施工组织设计

3.2 投标报价

(本说明与工程量清单说明不一致的以清单说明为准)

-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
-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2.4 在工程施工及保修过程中，若给住户及行人造成损失则由施工单位负责赔偿，赔偿金的确定由受损方、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共同认定。
- 3.2.5 严禁投标不平衡报价，不得恶意降低报价扰乱市场，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不合理报价进行质疑，投标单位应给予合理的答复。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不合理报价的投标文件将否决投标。
- 3.2.7 其它要求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如有不一致处，以工程量清单报价说明为准。
- 3.2.8 本工程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递交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提供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证件弄虚作假，有围标、串标情况，骗取中标的行为。

3.5 投标人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3.5.2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3.5.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5.4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3.5.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应附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的查询结果截图。

3.5.6 “投标人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应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截图。

3.5.7 “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截图”(<http://wenshu.court.gov.cn/>)。

3.5.8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以上资料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本章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及评标办法附录进行编写。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盖章。

3.6.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6.5 投标文件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6.6 技术性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否则否决其投标。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内层包封，再密封在一个外层包封中，并在内包封上正确标明“正本”或“副本”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 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2)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4)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

标文件；

(5)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6)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代理工作人员在监督机构和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相关部门的监督下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人员依法组建，人数为7人，包括经济标评委3人，技术标评委4人。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本工程无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
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_____（详细地址）。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

_____, 位于_____, ____年__月__日在_____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_____招标后,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确定贵单位中标, 中标价_____, 工期为天(日历日), 质量达到_____标准。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为_____, 项目管理机构关键岗位人员分别为_____。希望贵方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有关内容, 与建设单位积极配合, 圆满完成此项工程任务。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 30 日内, 与_____签订施工合同, 并报_____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机构审查备案。

建设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交易中心(盖章)

招投标管理机构(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五：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必须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gcjzj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gcjzj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gcjzj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gcjzj 内容保持一致。

4.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栏目，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内容，确认无误后，在投标函业务中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章。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

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二、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

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三、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

评标时，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威海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

四、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正常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

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 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 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 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

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 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 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五、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指定位置上签电子单位公章或电子个人印章(无需先在书面投标文件里盖章再扫描上传)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取排名前三为中标候选，推荐第一名为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高于招标控制价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1.1 分值构成

-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施工组织设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录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经济标评委分标段对各投标单位编制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主要材料价格及措施项目等进行全面详细评审。

(2)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6.6 规定编制，否则否决其投标。经统一编号后作为暗标交技术标评委评审，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评委对每一个有效投标文件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为最终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4 错误的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 当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通常以标出的单价为准。

除非评标机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4)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经投标单位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单位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单位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

保证金将被没收。

(5)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决其投标。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确定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其他相关说明

4.1 近一年度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度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

4.2 评标时，人员和业绩信息得分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附件五第二项要求填报，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附件五第三项要求填报，否则不得分。外地企业隐瞒不良行为记录的否决其投标。

4.3 投标人中标后，项目经理在招标投标监管系统上电子押证。工程竣工验收后，中标单位持竣工验收报告到招投标管理部门办理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撤出手续，经批准后，方可承揽新的工程项目。

5、否决投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5.1.1 资格审查有一项不合格的；

5.1.2 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1.3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5.1.4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5.1.5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5.1.6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5.1.7 增减或修改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
- 5.1.8 未按规定计取规费、税金等不可竞争费用的；
- 5.1.9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 5.1.10 施工方案与报价不一致，投标人不能做出合理说明的。
- 5.1.11 技术标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的。
- 5.1.12 投标人提供材料不真实，有弄虚作假现象的。
- 5.1.13 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 5.1.14 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附件五第四项第 7 条情形的。
- 5.1.15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5.2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评委会可以认定为串通投标。
- 5.2.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5.2.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5.2.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5.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2.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5.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5.2.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5.2.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2.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5.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5.2.12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5.2.13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5.2.14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5.2.15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5.2.16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5.2.17 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附件五第四项第 8 条情形的。

5.2.18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否决其投标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5.3.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5.3.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5.3.3 提供虚假的项目经理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5.3.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5.3.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 威海市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_____。

5.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盖章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威海市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264200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通用条款部分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且已经过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山东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省、市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 合同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4) 承诺书；(5) 专用合同条款；(6) 通用合同条款；(7) 技术标准和要求；(8) 图纸；(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10) 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发包人于合同签订之日向承包人提供工程施工图纸；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5套蓝图及电子版图纸；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计划、专项施工方案以及相关部门要求提供的文件等；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按发包人要求的合理期限；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按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按发包人要求；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应自收到 7 日内作出批示，如有特殊情况顺延。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由承包人保存一套供检查使用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承包人自行办理出入现场所需全部手续及承担相关费用。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为施工现场大门。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承包人。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 。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_____ ;

身份证号: 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书面授权，全权代表。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发包人于开工日期 3 天前向
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施工现场具备“三通一平”（水、电、路通、场地平整）即开工前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否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竣工图及完整的档案资料；承包人负责工程竣工资料归档（包含各分包单位的竣工资料，若有）。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两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前 15 个工作日之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及电子文档。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书面授权，全权代表。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经理应常驻施工现场，且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少于 25 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法律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擅自离场 $\leq$ 3 天的，承包人承担违约金 5000 元，擅自离场 $>$ 3 天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并承担违约金 1 万元，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原项目经理如能够继续履行职责的，监理人应责令承包人撤销其更换决定，承包人应承担违约金 1 万元；如原项目经理客观上已经无法继续履行职责的，监理人有权要求审核确认承包人更换的项目经理，承包人应承担违约金 2 万元。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由承包人向

发包人支付 5 万元违约金，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不予顺延。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合同签定 7 日内，向监理人提交承包人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人员安排的报告。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支付 3000 元违约金/人次。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2 天内由监理人批准，2 天以上监理人同意后报发包人批准。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原管理人员如能够继续履行职责的，监理人应责令承包人撤销其更换决定，承包人应承担违约金 2000 元；如原管理人员客观上已经无法继续履行职责的，监理人有权要求审核确认承包人更换的管理人员，承包人应承担违约金 3000 元。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擅自离场 ≤ 3 天的，承包人应承担违约金 2000 元；擅自离场 > 3 天的，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管理人员，并承担违约金 5000 元。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自
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直到颁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工程施工及保修阶段监理，执行现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中关于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安全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方面的内容，以及现场工程签证、进度款支付前形象进度的确认。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 (1)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的批准；
- (2) 工程变更的签署；
- (3) 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索赔与反索赔事宜做出决定；
- (4) 进度款支付前形象进度的确认；
- (5) 工程中间验收和隐蔽工程验收；
- (6) 工程竣工验收及验收证书的签署；
- (7) 整个施工过程中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的监理；
- (8) 与相关部门的组织协调；

监理人在行使上述权利或本工程监理合同职权范围内的职权时，承包人均应视为已经取得发包人的同意，不得拒绝执行。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包括：工程的开工令、停工令、暂停令的发布，工程延期、工程变更的审批，工程内容的增减等。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提供，所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4.2。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___；

(2) ____/____；

(3) ___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无。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工程隐蔽部位经承包人自检确认具备覆盖条件的，承包人应在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检查。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6.1.1。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由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的治安保卫及相关事宜的办理。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由承包人负责在工程开工后 7 天内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6.1.5，承包人应严格按照现行山东省、威海市有关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的管理规定及要求执行，保证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所发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按进度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执行，安全文明施工费的计取不随政策的变化而调整。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承包人应在图纸会审后7天内向监理人提交经承包人内部审核通过的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并由监理人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发包人和监理人应在监理人收到施工组织设计后7天内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7天内完成审核和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在工程准备工作完成后，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提交。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项目开工前，发包人应当办妥工程开工所需要的各项审批手续。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项目开工前准备好开工所需的资料、工程设备，做好劳动力安排，完成由其修建的施工道路、临时设施等。因承包人未做好开工准备工作，导致工期延误的，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且工期不予顺延。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日期前 7 天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无。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发包人或发包人授权的机构认为本工程或其任何部分的进度过慢，或者工程质量无任何保证，因而不能按预定的工期竣工并达到预定的质量标准，发包人可将此情况通知承包人并提出警告，承包人应在 3 日内制定发包人同意的措施，以加快工程进度和保证工程质量，承包人无权要求发包人就上述措施承担任何的费用。如承包人对发包人的上述警告无积极改正，则发包人视情节轻重对其进行处罚，每发现一次处罚 1~5 万元，处罚款在工程款中扣除。若发包人认为承包人无法按工期要求进行施工，发包人有权对工程进行分包，费用从施工单位的投标报价扣除，不足部分从承包人工程结算款中扣除。

非经发包人认可，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承担签约合同价款的 3‰违约金，违约金上限为合同价款 5%。

如达不到约定质量标准，承包人应采取返工、修理等补救措施使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承担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相应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返工期间工期不予顺延。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签约合同价

的 5%。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7.6。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大于等于 6 级大风且持续 2 天以上；

(2) 日最高气温超过 38℃ 的高温及最低气温低于 -10℃ 的严寒且持续 3 天以上；

(3) 日降雨量 200 毫米或持续 3 天的大雨及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无。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执行通用条款 8.4.1 条。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设计、规范及验收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执行通用条款。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执行通用条款。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执行通用条款。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确定并由承包人承担相应费用。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0.1 条第（1）～（5）款规定。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结算单价按投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执行。因工程量清单漏项或非承包人原因的工程变更，造成增加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对应的综合单价按下列方法确定：

-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其价格按照定额计价的方式确定，即按 2003 版《山东省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 版《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15 版威海市价目表及相关规

定计算，省价人工费按 76 元/定额工日取费、74 元/定额工日找差，工程类别按定额规定计取，规费按投标文件费率执行，以上规定不随政策性调整而调整。此部分项目结算时其结算价为按上述规定计算后的金额进行下浮，下浮系数=（1-中标价/控制价），下浮系数不低于 5%；

(4)税率按照实际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计取。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单价的，由承包人重新组价，但编制新的综合单价应采用投标时的人工、材料、机械及相关费用规定，如遇新材料需经发包人确认，重新组成的综合单价需经发包人、监理单位、财政部门、审计部门共同确认。

(6) 材料价格中均包含材料原价、运杂费、采保费及检测试验费等。

(7) 水电费由承包人按实承担。

(8) 新增加的材料单价原清单中已有的执行原清单；原清单中没有的，新增加的材料单价由各相关单位共同确认单价。本工程的主要材料，发包人有提出更换的权力，因发包人提出材料变更导致材料产生差价的，发包人给予找补差价，但差价不再参与取费，不计取规费及税金。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建议 7 日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建议 7 日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无。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

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本工程合同期内发生的市场价格波动及政策性调价，均不调整合同价格。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

过_____

_____/_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_____/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不可抗力以外的自然天气灾害等不可预见因素；投标报价时人工、材料、机械台班单价与工程实施时的差异；施工管理不当带来的人工、机械的窝工；材料使用不当带来的材料浪费等；管理不善带来的管理费超支；经营不善使得经济效益下降等。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额：_____/_____。

预付款支付限：_____/_____。

预付款扣回的式：___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规定的计算规则进行计算。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
〔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本项目分批次付款，每批次付款需财政资金批复到位后开始付款手
续，合同签订后支付工程款的 20%，工程进度完工 70%，支付工程款的
30%，本标段全部工程完工,支付工程款的 30%，竣工结算审定后支付工
程款的 15%，余款即合同工程款的 5%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验收合格
一年后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按上述程序付清。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 2 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委托造价咨询单位 7 天内完成审核并提供进度造价审核书报发包人。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确认进度造价审核书后 14 天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12.5 农民工工资

12.5.2 人工费支付方式

人工费支付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

(1) 一次性预付。在工程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一次性将人工费（签约合同价的 ____%）全部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2) 按月预付。在合同工期内，每月 5 日前将本月施工所需人工费（不低于该工程全部人工费按合同工期的月平均额）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按节点预付。在分部分项工程开始施工前，将该分部分项工程

施工所需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4) 按月支付。发包人根据承包人每月提报的已完成施工产值中的人工费清单，按月将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承包人按规范、设计文件等完成合同内的所有工作；全部工程（含资料）自检验收完毕后，向监理公司及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监理公司初验合格后，按程序组织竣工验收。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工程竣工验收前 15 日内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竣工图各两份。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应当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变更、签证及通用条款 14.1 条之规定。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监理人收到竣工结算申请单后 14 天内完成核查并报送发包人，由发包人委托造价咨询单位进行竣工结算的审核工作，发包人根据审核结果办理竣工结算手续。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本项目分批次付款，每批次付款需财政资金批复到位后开始付款手续，合同签订后支付工程款的 20%，工程进度完工 70%，支付工程款的 30%，本标段全部工程完工，支付工程款的 30%，竣工结算审定后支付工程款的 15%，余款即合同工程款的 5%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验收合格一年后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按上述程序付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按照第 20 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四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 。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工程结算总额的 3 %的工程款；

（3）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_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_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_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_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_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 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_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_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工期顺延。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 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工期顺延。

(7) 其他：_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承担签约合同价 3%的违约金及相应损失，上限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5%；

(2) 承包人须按要求使用材料，若发现所使用的材料不符合要求，承包人除须对材料进行更换外，还须向发包人支付材料价款 2 倍的违约金。

(3) 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承包人应采取返工修理补救措施，使工程质量达到约定标准，并承担所支出的费用；

(4)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许可进行转包和违法分包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签约合同价 3%的违约金并解除分包合同；

(5) 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执行。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施工过程中的一切保险均由承包人自行投保并承担费用。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8.7 条规定。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2)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有管辖权的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报价时，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中“补充附件”一项中。

第六章 图 纸

1. 图纸目录

序号	图名	图号	版本	出图日期	备注

2. 图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人工鱼礁的类型及设计原则依据《人工鱼礁建设技术规范（DB37T2090-2012）》设计执行。

1、鱼礁的类型

根据本海区的特点以及建设目标要求，适宜建设以诱集游泳类生物为目的的休闲生态型人工鱼礁，单位鱼礁需留有较大内部空间。由于该海域位于刘公岛东部岬角外侧，海流流速较大，需单独投放大型钢质船礁，结合投放多个大型生态构件礁组成人工鱼礁群。根据本海区在旅游区、生态敏感区的特点，为了保证环境安全，本项目不主张投放车辆、轮胎、塑料等复合材料和可能造成海洋环境污染的材料鱼礁。

2、礁体的选择

礁体材料选择须符合“安全、经济、耐用、环保”原则，并且满足施工和投放要求的钢质和水泥材料的均可作为人工鱼礁礁体。

（1）礁体结构选择

随着人工鱼礁在世界上的发展，礁体的形态和材料越来越多样化，但从其原理和作用上来分析，其基本要求是礁体的设计要求既坚固耐用，稳定性好又有利于鱼类、海参、贝类等海珍品的附着和生息；在与投礁区的水深、范围相匹配的情况下礁体体积尽量大些，内部空间也大些；鱼礁的设计既能作为鱼礁，又能作为沉砣，具有多功能、多用途，同时还应具备稳定、多孔、便于搬运等优点。

（2）礁体材料选择

鱼礁在材料选择方面要尽量选取廉价的，而又耐海水腐蚀的，不会

造成使海水污染的，要有足够硬度、耐撞击的材料。而对特殊要求的鱼礁，要根据对象专门设计。如龙虾鱼礁要根据龙虾习性设计，使它喜欢爬到鱼礁缝中栖息。鲍鱼礁礁体不大，但表面处理要使鲍鱼容易附着，又可避免受到敌害的攻击。建设完成的人工鱼礁渔场可作为游钓鱼场，发展游钓业，并且具有生态恢复和修复的功能。

根据以上原则，本项目人工鱼礁区的礁体拟采用大型钢质船礁、结合大型生态方形构件礁组成。

3、礁体设计原则

根据项目所在海域的实际情况并借鉴国内外一些鱼礁的设计方案，认为人工鱼礁礁体设计一般还要符合以下几个条件：

为了提高人工鱼礁的综合效能，礁体上应适当开孔，船礁改造时应在船身加凿洞穴、甲板上构建框架以增加岩礁性鱼类的栖息空间；孔径大小应为所诱集鱼种的体高的3倍左右，但应尽量避免孔径取300-500mm，以免对潜水员造成危险；

鱼礁礁体扰流效果取决于礁体高度与水深的比值，比值小效果不明显，比值大成本又太高。参照国内外研究成果及实际效益经验，通常取水深的1/5-1/10的礁体高度；

堆垒式礁体的每一堆或一个组合礁称为单位礁体，一般要求每个单位礁体400空方以上；

在流速大、易受台风侵袭的海域，水泥礁应为非堆垒式；

预留一定的下陷高度，礁体的有效高度不包括下陷高度，底部为实心以增大受力面积；

配合礁区作业之渔具渔法，能有效地防范渔网发生缠络、挂钩的发生，而维持鱼礁正常功能。

根据本海区的情况，设置可以固着藻类的环境改善型鱼礁、海参等增殖礁或用于休闲渔业的游钓鱼礁，稍外设置鱼苗资源增殖保护礁，从而形成资源丰富而稳定的渔场。

4、 构件鱼礁的选择

(1) 设计要求

基本原则：在综合考虑拟投礁海域的水深条件、底质状况、恋礁生物的生活习性、气象条件、流场、施工及投放条件、技术经济可行性后进行优化设计；遵循海洋土木工程的一般设计准则和《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02）、《钢结构设计规范》（GB50017-2003）的有关规定；礁体尽量大型化、结构复杂化、型式多样化、空方最大化；混凝土结构鱼礁耐用年限必须 20 年以上；礁体需有足够的强度和稳定性，经得起 25 年一遇的台风和 12 级风浪袭击（不移位、不倾倒）。具体如下：

第 1 条 人工鱼礁礁体应满足结构在运输、安装和使用过程中的强度、稳定性和刚度要求。

第 2 条 设计荷载一般包括构件自重力、水流力和波浪力等。构件在海底受力情况应通过综合分析来确定。

第 3 条 单建型混凝土或钢结构鱼礁，应分别按照《港口工程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JTJ267）和《钢结构工程设计规范》（GBJ-17）进行结构设计，其结构安全等级定为三级。

第 4 条 投放型人工鱼礁主要进行吊装和水下稳定验算，其中吊装验算根据现行有关规范进行。水下稳定验算应计算礁体的沉降值，有必要时，进行礁体的倾覆和滑移验算。

第 5 条 人工鱼礁采用单个船礁、车辆直接投放时，可不进行构件强度计算，若采用多个单体的组合礁体时，须进行联接强度验算。采用

上述礁体材料须有可靠的抗滑移措施。

第 6 条 混凝土礁体构件允许出现裂，构件计算时按作用的长期（准长久）效应组合进行裂缝宽度计算，其最大宽度不应超过 0.30mm 的限值。

第 7 条 混凝土礁体的混凝土强度一般不宜低于 C20。混凝土礁体的受力钢筋保护层厚度不小于 25mm。

第 8 条 混凝土礁体按构造进行配筋时，全截面纵向钢筋最小配筋率可按 0.2% 控制，纵向钢筋最大间距为 300mm。

第 9 条 在满足结构稳定和航行安全的前提下，应尽量提高礁体构件的高度、空方体积与重量表面积的比例。

第 10 条 为了提高人工鱼礁的综合效能，礁体上应适当开孔。礁体开孔宜小于 300mm 或大于 500mm，以免对潜水员造成危险。

第 11 条 礁体构件宜用耐海水腐蚀的材料制作标识牌，标志位置安装在构件上部，标识牌尺寸最小为 120mm×200mm。

第 12 条 礁体设计宜考虑礁体在需要时回收或迁移的构造措施。

（2）混凝土礁体施工规定

人工鱼礁工程应按设计进行施工，保证工程质量，保证安全和文明生产，注重环境和生态的保护。单建型混凝土须参照国家现行的水工或港口工程施工规范、规程施工。人工鱼礁施工单位应积极研究和采用新技术、新方法，提高施工效率和质量。人工鱼礁工程所用原材料应具有符合规定的品质证明材料。人工鱼礁工程所用原材料除强度须满足设计和施工要求外，尚应具备一定的耐久性。

预制礁体的制作要求

● 配合比设计

① 礁体混凝土必须按设计强度、耐久性和施工要求进行配合比设计。

②礁体混凝土水灰比最大允许值应按钢筋混凝土 0.6、素混凝土 0.65 控制。

③选定混凝土配合比时，应采取措施减少拌和物的泌水性和离析。

● 模板工程

①模板及其支架应根据礁体结构型式、荷载大小、预制场地状况、施工设备和工艺等条件进行设计，并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刚度和稳定性。

②模板安装的允许偏差应符合表 5-1 的规定。

表 4-1 模板安装的允许偏差

序号	项目	允许偏差 (mm)
1	模板接缝表面错牙	2
2	外壁平面尺寸 (长度、宽度或高度)	± 15
3	内、外壁板厚度	$+5 \sim 0$
4	侧向弯曲	$L/750$ 且 ≤ 10
5	竖向倾斜	$H/750$ 且 ≤ 10
6	内部联系梁、板位置	10
7	联系梁断面尺寸、联系板厚度	$+5 \sim 0$
8	外壁孔洞位置	15
9	预埋件吊点位置	15

注：L 为实测时构件外壁长度、宽度或高度，H 为构件竖向高度

● 钢筋工程

①钢筋的品种、级别、规格和数量必须符合设计和国家现行的水工或港口工程技术规范要求，当需作变更时，应办理设计变更手续。

②钢筋装设的位置偏差应符合表 4-2 的规定

表 4-2 钢筋装设的位置偏差

序号	项目	允许偏差 (mm)
1	钢筋骨架外轮廓尺寸、长度	± 10
	宽度、高度	± 5

2	受力钢筋层（排）距	±5
	间距	±10
3	箍筋、构造筋间距	±15
4	钢筋保护厚度	±5

● 混凝土工程

①礁体结构砼应一次性连续浇筑完成，否则，须征得设计和监理工程师同意，并有完备的施工缝处理措施。

②礁体预制的尺寸偏差应符合表 4-3 的规定。

表 4-3 礁体预制的尺寸偏差

序号	项目	允许偏差（mm）
1	外型尺寸（长、宽、高）	-10，+15
2	外壁板厚度	+10，-5
3	侧面平整度	10
4	竖向倾斜	H/500 且 ≤15
5	内部联系梁、板位置	15
6	联系梁断面尺寸、联系板厚度	+10，-5
7	外壁孔洞位置	20
8	预埋件吊点位置	20

二、建造构件礁方案

（1）构件礁体选型

根据山东省《人工鱼礁建设技术规范(DB37T2090-2012)》，人工鱼礁礁体材料应环保。礁体设计时应充分考虑到海区自然条件和目的生物的生理、生态和行为特点，确定最有效的形状与结构。鱼礁结构应满足运输、安装和使用过程中的强度、稳定性和刚度要求，水下耐久性应达到 30 年以上。礁体投放前应进行标识。

根据本项目已确定的总体目标任务，考虑到海域资源状况以及生态修复对象，为更好地建设海洋牧场，构件礁拟采用大型生态方

形人工鱼礁放在船礁周围，用于诱集底栖鱼类、增殖海参、增殖海藻等海洋生物。其规格尺寸为 3 米×3 米×3 米。这种构件礁体内部的面构造富有流影和阴影，表面积也大，鱼类饵食的附着物造成丰富的环境。可成为鱼类的避难所及休息所。由于结构的形状方向分成多方面，容易发生涡流，可以是营养盐卷起。优于施肥效果，饵料作用，通过引诱回游性鱼类以及增加空间容积提高了诱集效果。这种礁体在海流冲击下依然保持稳定、不漂移，且聚鱼效果明显。构件礁的示意图见图 4-2。



图 4-2 构件人工鱼礁示意图

(2) 大型生态构件礁建造

本项目礁体采用规格为 3 米×3 米×3 米的大型生态构件礁投放，每个礁体为 27 空方。礁体混凝土强度为 C30，混凝土灌制经蒸

气养护而成，24 小时即能造到 90%以上的强度，避免和杜绝了零件在开模和搬运造成的破损等现象。

礁体在有蒸气的车间进行工业化生产制作并以零件状态运到靠近离投放海区较近的海边进行装配，完成后用驳船运至投放点，既安全又可靠。礁体在海边或码头进行组装。每根混凝土水泥柱两端由标准化的铸钢连接件进行连接，由于连接件托板网是钢制品表面会释放铁质类营养品，可汇集贝类，又丰富了海洋生物所需的铁质营养。

根据本项目工程的需要，拟建造 324 个大型生态方形构件礁，其尺寸为 3 米×3 米×3 米，每个构件礁 27 空方，总计 8748 空方。

礁体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根据项目要求去建造。

3、购置与改造钢质船礁方案

(1) 钢制船礁，长度 25 米以上，投放高度 10 米以内，投放不少于 6 艘，合计投放 30000 空方左右。

将收购的钢制船根据山东省《人工鱼礁建设技术规范(DB37T2090-2012)》要求进行改造，要求规定“以诱集游泳类生物为目的的休闲生态型人工鱼礁，单位鱼礁宜留有较大内部空间，可单独投放大型船礁，或者由多个小型船礁组合，也可以用中型或大型单体鱼礁构件多层叠放，或者由多个小型单体鱼礁堆投等。配置时单位鱼礁应有足够的高度，但礁体顶端到水面最低水位（潮位）距离应不妨碍船礁的航行。”

将收购的钢制船体礁体采取清除船礁表面污物，拆除船舱内所有可能造成污染的油舱、管路、机械和电子设备；对残留的少量油渍

分别采用人工剔除、去污剂清刷、砂轮打磨和喷枪火烤等手段反复3次以上进行清理，无污染物、杂物释放飘溢，不对生态环境构成任何负面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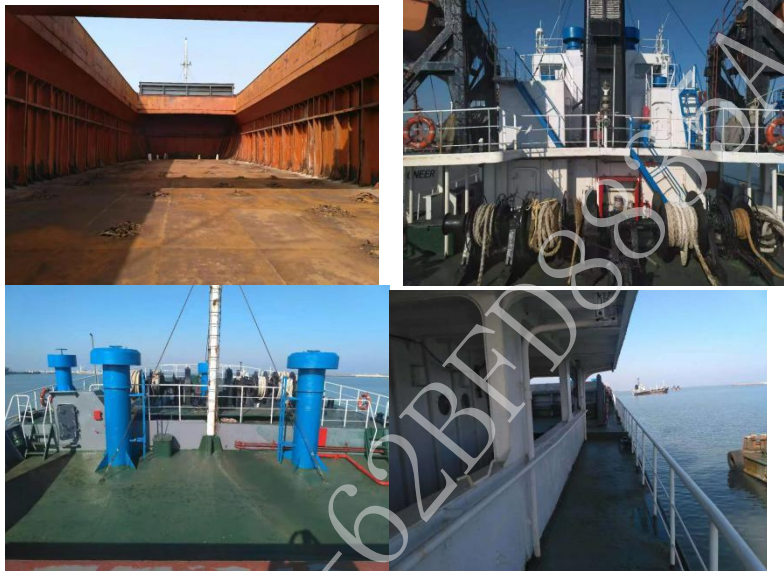
船只采用去污加固的改造方案，对船舱、甲板进行合理改造加固，达到通透、空间充足，船底设计内开舱门或者阀门，沉船时根据重力进行配重，投放船礁入海后，由潜水员进入开启船底舱门或者阀门，从而达到入海沉船的效果。

将船礁经过无害化处理及内部切割处理后，用驳船运至指定投放造礁海域，造礁区按设定位置用定位仪定位，在定位点处安放浮标。投船时将船体顺海流方向投放，在礁体上设置耐腐蚀的标识，标明礁体投放日期、礁体编号等。

由于所投船礁船体设计各有不同，因此船体改造及沉船的详细方案将由船只的投标方来制定并执行，此项将打包进招标方案中。



4-4 钢制船礁

名称	钢质船礁		
材料	钢制船礁，石料压载		
制作方式	切割焊接改造、清洁		
适宜水深	20-35 米		
鱼礁布局	船礁礁体间纵向间距约 150m、横向间距约 100m，礁体间纵横间距不小于 50m		
特点	经济环保，内部空间复杂，投放容易，适宜多数鱼类栖息、繁殖		

4、礁区建设方案

①单位鱼礁与人工鱼礁建造

鱼礁的设置方向与海流方向交叉,单位鱼礁是由若干个鱼礁单体构成的最小规模的鱼礁渔场。本方案是依据海域的水动力、底质、生物资源等条件确定的,本项目生态型聚鱼礁采用大型生态型钢筋混凝土预制件礁体加船礁礁体设计。在 51.9034 公顷海域中共设置 6 个 80 米×130 米的单位鱼礁投放区,单个鱼礁投放区面积约为 10400 m²,单个礁区布放 25 米以上、高度 10 米以内的钢制船礁 1-3

艘，船礁周围布放 3 米×3 米×3 米的大型方形生态型构件礁。布局示意图见图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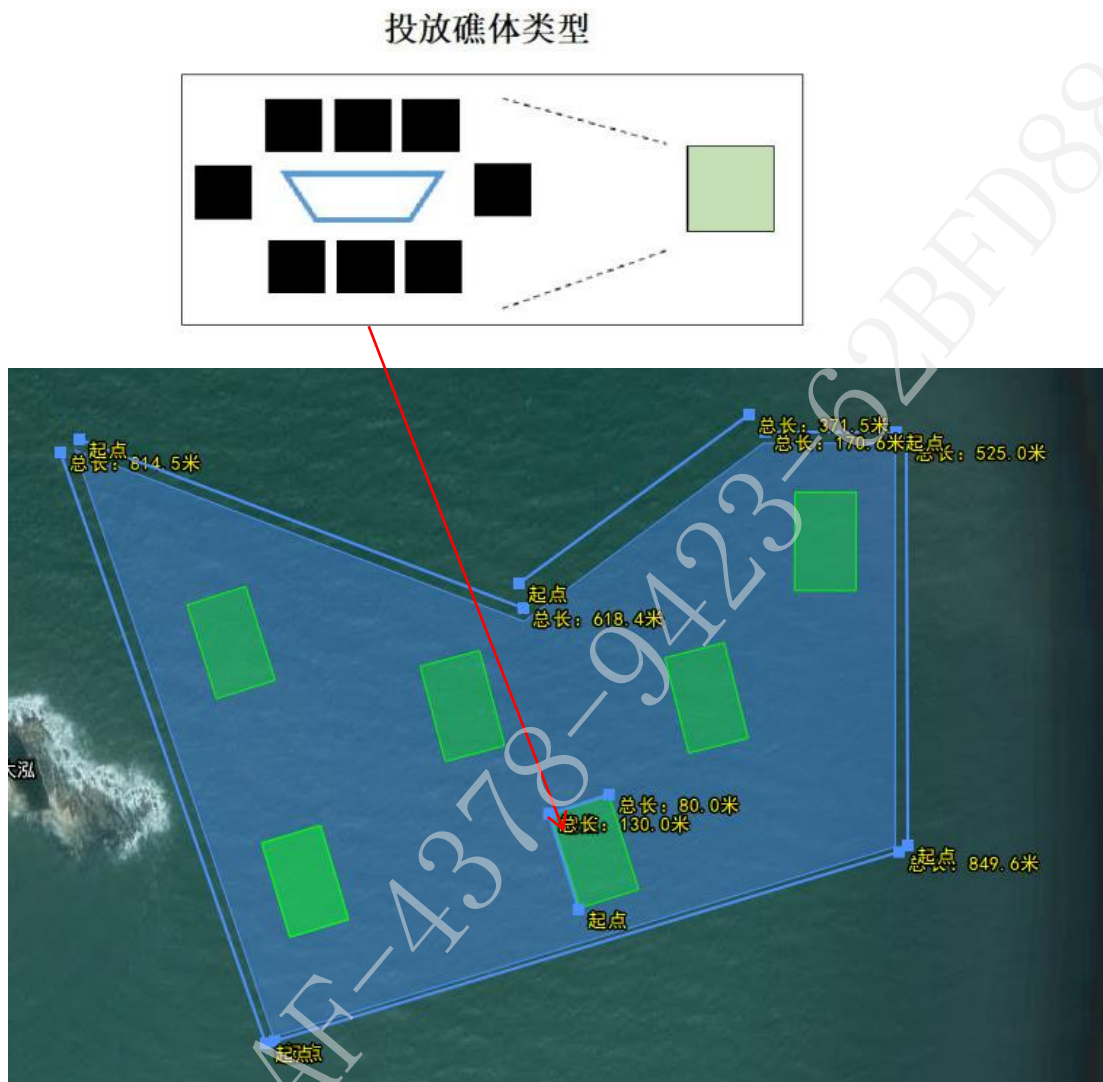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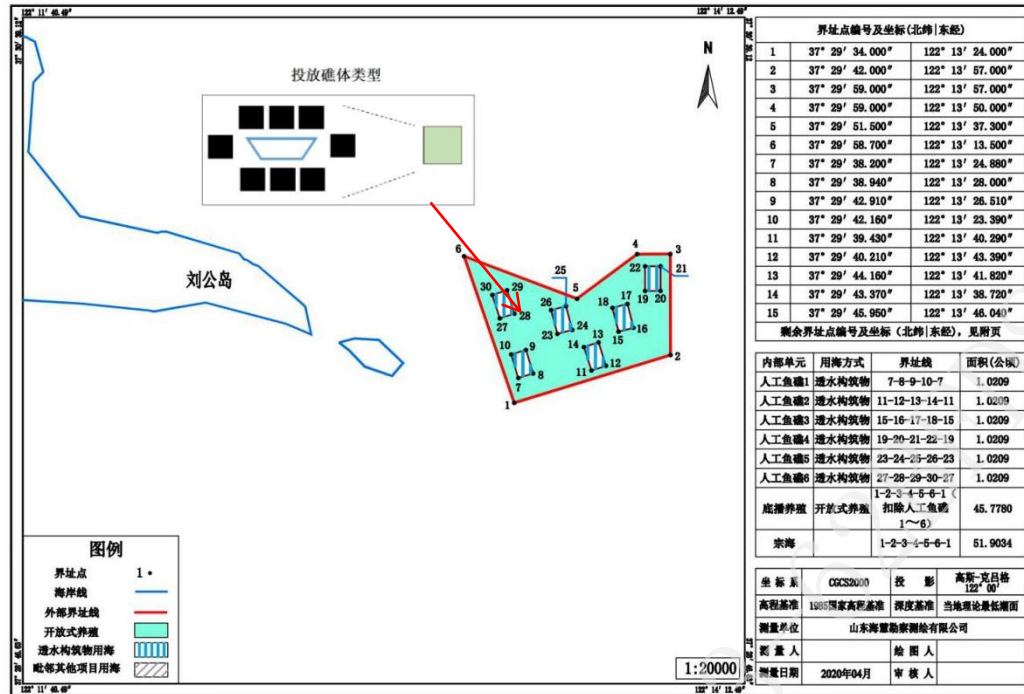
图 4-7 鱼礁示布局示意图

②鱼礁区的的构建

鱼礁区是由若干个单位鱼礁按照一定规则排列成为一个鱼礁场。科学研究表明：鱼礁区 200m 以内为主要聚鱼有效范围，渔获量最多；200m-400m 为附带聚鱼有效范围，由于船礁具有成本低，沉礁效果

好，且聚鱼效果好，尤其是耐海流冲击，不易移位的特点，故本方案选用船礁为主的沉礁方式。此外，由于礁体型式宜大不宜小，故选用 6 艘以上长度 25 米以上长钢制船礁，从而具有空方大、自重小、与海底接触面积大，且经过无害化处理后，环境生态性更加良好。由于此处海流较急，如单纯投放预制钢筋混凝土礁体，容易造成流失，且由于预制钢筋混凝土礁体成本较高，故采用以船礁礁体为主，大型方形生态型预制礁为辅的礁体构筑方式，从而达到预期效果。

本项目投礁设计为：由于处于刘公岛东部海域，离岛屿较近，故顺海流方向近岛处海流流速较急，故选 6 艘以上，长度 25 米以上，高度 10 米以内的钢制船礁分别投放于 6 块长 130 米，宽 80 米，面积 10400 m²的投礁区。每块投礁区中心区域顺海流方向投放大型钢制船礁，船礁四周布放 3×3×3 米的方形生态构件礁，从而形成密集的船礁、构筑礁群，此结构组合既能节省材料成本，人工成本，运输成本，投礁成本，且较单纯的投钢筋混凝土礁体更为稳固，利于船礁的稳定不易移位，也利于聚鱼效果。6 块投礁区间隔 150 米，建成后鱼礁总规模为 38748 空方，总用海面积 51.9034 公顷。投放完毕后对投礁区域进行多波束扫测，通过结果分析投礁效果，投礁效果需保证扫测阴影面积达到投礁要求。人工礁区位置示意图见图 4-8。



4-8

人工礁区位置示意图

表 4-4 礁体投放区域经纬度

序号	北纬	东经
1	37° 29' 34.000" N	122° 13' 24.000" E
2	37° 29' 42.000" N	122° 13' 57.000" E
3	37° 29' 59.000" N	122° 13' 57.000" E
4	37° 29' 59.000" N	122° 13' 50.000" E
5	37° 29' 51.500" N	122° 13' 37.300" E
6	37° 29' 58.700" N	122° 13' 13.500" E
7	37° 29' 38.200" N	122° 13' 24.880" E
8	37° 29' 38.940" N	122° 13' 28.000" E
9	37° 29' 42.910" N	122° 13' 26.510" E
10	37° 29' 42.160" N	122° 13' 23.390" E

11	37° 29' 39.430" N	122° 13' 40.290" E
12	37° 29' 40.210" N	122° 13' 43.390" E
13	37° 29' 44.160" N	122° 13' 41.820" E
14	37° 29' 43.370" N	122° 13' 38.720" E
15	37° 29' 45.950" N	122° 13' 46.040" E
16	37° 29' 46.580" N	122° 13' 49.200" E
17	37° 29' 50.600" N	122° 13' 47.930" E
18	37° 29' 49.960" N	122° 13' 44.780" E
19	37° 29' 52.800" N	122° 13' 51.660" E
20	37° 29' 52.790" N	122° 13' 54.920" E
21	37° 29' 56.930" N	122° 13' 54.930" E
22	37° 29' 56.940" N	122° 13' 51.680" E
23	37° 29' 45.600" N	122° 13' 33.130" E
24	37° 29' 46.260" N	122° 13' 36.280" E
25	37° 29' 50.270" N	122° 13' 34.950" E
26	37° 29' 49.600" N	122° 13' 31.800" E
27	37° 29' 48.240" N	122° 13' 20.990" E
28	37° 29' 49.020" N	122° 13' 24.100" E
29	37° 29' 52.970" N	122° 13' 22.540" E
30	37° 29' 52.190" N	122° 13' 19.430" E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指定位置上签电子单位公章或电子个人印章（无需先在书面投标文件里盖章再扫描上传）。

投标人分别在标示的“公章”“印章”等指定位置处签电子单位公章、电子个人印章。

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2	工期	天数：_____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_____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此项上传请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资格证明		备注
			专业	证书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此项上传请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限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或在招标投标中给予相应扣分	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14. 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发展改革、财政、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
	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3. 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28. 纳税信用评价为D级的纳税人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35.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36.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7.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8. 城市管理违法建设失信主体	

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电子标书制作说明：编制完成后生成 PDF 版文件，加盖电子公章后，上传至“商务标—商务标附件”。

项目名称：山东省威海市公益性生态型人工鱼礁建设项目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1	钢制船礁	空方	31000		
2	混凝土构件礁	空方	8808		
3	压舱石（青石）	立方	3100		
	合 计				

注：钢制船礁价格包含船礁购置费，切割及无害化处理费以及投放船礁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技术标 [20.00]		
1.1	总体概述	2.50	(2.5分) 总体概述: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投放段划分
1.2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及陆上、水上运输的协调工作	2.50	(2.5分)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及陆上、水上运输的协调工作
1.3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2.50	(2.5分)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1.4	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	2.50	(2.5分) 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
1.5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2.50	(2.5分)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1.6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2.50	(2.5分)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1.7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2.50	(2.5分)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1.8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2.50	(2.5分)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2	资信标 [10.00]		
2.1	企业信用等级	1.50	上传pdf格式的文档,投标人获得2018年-2019年度合同信用等级证书为A级得0.5分,信用等级为AA级得1分;信用等级为AAA级得1.5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网站截图或等级证明材料, 否则不予计分。
2.2	项目管理机构	3.50	上传word或PDF扫描件 项目负责人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包括施工员、质检(量)员、专职安全员、材料员】配备齐全。持注册证书或岗位证书上岗, 分工明确, 得3分。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的加0.5分。 备注: 附要求的相关人员相关证书、社保证明(包括委托代理人、项目机构人员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不提供证书不得分。项目经理未提供注册证书或社保、其他人员未提供社保, 否决投标。
2.3	企业业绩	5.00	上传word或PDF扫描件 近5年内, 投标人承建的类似项目(1000万元>合同额≥500万元), 每有1项得1分, 投标人承建的类似项目(合同额≥1000万元), 每有1项得2分, 本项最高得5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注: 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3	商务标 [70.00]		
3.1	投标报价	70.00	基准价计算方式: 综合平均法。 评标基准价C=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下浮系数K1×权重比例Q1+招标控制价B×下浮系数K2×权重比例Q2。 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计算过程: (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n≤6时, 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6<n≤9时, 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n>9时, 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2个最高价、2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B: 招标控制价。 K1: 0.95,0.953,0.956,0.959,0.962。 K2: 0.96。 Q: 权重比例Q1+Q2=100%, Q1、Q2取值均应≥30%。 Q1: 0.65,0.66,0.67,0.68,0.69,0.7。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1	投标报价	70.00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5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1823400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